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張志剛
電話：03-8462860#230
電子信箱：me_sifo@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立豐濱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0月11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3020085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3年度學生輔導資源中心學校實施計畫輔導知能研習
(376550000A_1130200858_ATTACH1.pdf)

主旨：本府委請自強國中承辦「花蓮縣113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教師輔導知能研習」，請貴校轉知並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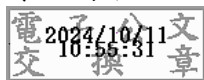
- 一、教育部113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暨地方政府及各級學校辦理事項工作手冊。
- 二、課程內容：詳如附件。
- 三、辦理時間：11月1日(五)至11月2日(六)08:30-16:10。辦理地點：自強國中。
- 四、參加對象：花蓮縣各國中小輔導教師、輔導主任、諮商(輔導)組長、社工人員、心理師，對於主題有興趣的老師，核准參加人員工(差)假，會後核予研習2天時數共12小時。
- 五、報名方式：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http://inservice.edu.tw/index.aspx>)」線上報名參加(課程代碼：4707054)。

113/10/11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
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
部、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花蓮縣學生輔
導諮商中心

副本：



裝

訂

線

